管制人員：稅務局局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預算 ..... **18.117 億元**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2 897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 911 個，增幅為 14 個。..... **13.189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28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 評稅職責
綱領(2) 收取稅款
綱領(3) 調查及實地審核
綱領(4) 納稅人查詢服務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5：政府收入及財政管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詳情

綱領(1)：評稅職責

	2018–19 (實際)	2019–20 (原來預算)	2019–20 (修訂)	**2020–21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160.6	1,251.3	1,266.1 (+1.2%)	**1,319.6** (+4.2%) (或較 2019–20 原來預算增加 5.5%)

宗旨

2 宗旨是以合乎成本效益的方式，徵收有關法例所規定的稅款及收費，為政府帶來收入。

簡介

3 這綱領的工作涉及：

- 確定納稅人所須繳納的利得稅、薪俸稅、物業稅及以個人入息課稅方式評稅的稅額；
- 處理市民對稅務局根據《稅務條例》(第 112 章)所評稅額提出的反對及上訴個案；這些個案均涉及複雜的事實或法律問題，或未能協議解決的稅額評估；
- 維持準確及有效率的商業登記制度；
- 評定不動產的轉讓、買賣合約、租約及股票轉讓的應課印花稅；
- 在《2005 年收入(取消遺產稅)條例》生效後，就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一日之前去世人士，審核遺產申報宣誓書或遺產呈報表、為須課稅的個案作出評稅，以及為免繳遺產稅的個案發出豁免證明書；
- 就賽馬、足球比賽投注及獎券活動徵收博彩稅；以及
- 發出及兌換儲稅券。

4 稅務局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繼續更廣泛運用資訊科技、提升內部電腦系統及簡化程序，以提高服務質素和效率。透過設於香港政府一站通的稅務易網上平台所提供的服務，個別人士納稅人可以電子方式提交報稅表、查閱個人稅務資料、通知稅務局更改個人資料，以及要求修訂評稅。他們還可選擇以電子方式收取有關提交報稅表、評稅及繳稅的通知書和文件。僱主可以電子方式提交每年的僱主報稅表和與其僱員有關的各類通知書；而小型法團和合夥業務亦可以電子方式提交利得稅報稅表。稅務局已將電子加蓋印花服務擴大至涵蓋與證券交易相關的文書。此外，稅務局已籌備實施按「自願醫保計劃」繳付的合資格保費、就已繳付的合資格年金保費和可扣稅強積金自願性供款，提供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方面的新稅務扣減。稅務局亦繼續致力擴展香港的稅收協定網絡，並與各個相關稅務當局進行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和國別報告的安排。

5 為協助納稅人明白他們在《稅務條例》下的權利及須履行的法定責任，稅務局繼續透過其網站及24小時傳真服務，為僱主、個別人士、業務及稅務代表提供廣泛的稅務資料，並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向市民發放題材多元化的稅務資訊。

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8–19 (實際)	2019–20 (修訂預算)	**2020–21 (計劃)**
書面查詢				
在7個工作天內回覆簡單的查詢(%)	96.0	99.9	96.0	**96.0**
在21個工作天內回覆技術性事宜的查詢(%)	98.0	99.9	99.0	**99.0**
處理報稅表				
在9個月內作出評稅				
利得稅				
業務(%)	80.0	85.4	85.0	**85.0**
個人(%)	96	97	87	**87**
薪俸稅(%)	96	97	87	**87**
物業稅(%)	96.0	98.1	97.0	**97.0**
個人入息課稅(%)	96	97	87	**87**
發給首次納稅人的報稅表				
利得稅				
須課稅個案－在3個月內發出報稅表(%)	98	100	98	**98**
薪俸稅				
須課稅個案				
四月至十一月－				
在3個月內發出報稅表(%)	98	100	99	**99**
十二月至三月－				
在5個月內發出報稅表(%)	98	100	99	**99**
撤銷公司註冊				
在21個工作天內處理向稅務局局長要求發出不反對撤銷公司註冊通知書的申請(%)	98	100	98	**98**
儲稅券				
辦妥購買或兌換儲稅券的手續				
一月至六月－				
在12個工作天內(%)	99	100	99	**99**
七月至十二月－				
在9個工作天內(%)	99	100	99	**99**

	目標	2018–19 (實際)	2019–20 (修訂預算)	**2020–21 (計劃)**
反對通知書				
作出回覆				
五月至八月 –				
在 12 個工作天內作出回覆(%)	98.0	99.9	99.0	**99.0**
九月至四月 –				
在 18 個工作天內作出回覆(%)	98.0	99.9	99.0	**99.0**
在 4 個月內發出了結反對個案通知書／決定通知書(%)	98.0	99.9	99.0	**99.0**
申請延緩暫繳稅				
在 12 個工作天內作出回覆(%)	98.0	99.9	99.0	**99.0**
文件加蓋印花				
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為轉讓契約、物業買賣合約及租約加蓋印花				
網上付款 – 在收到印花稅後即時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發出(%)	99	100	99	**99**
離線付款 – 在收到印花稅後的 2 個工作天內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發出(%)	99	100	99	**99**
在 5 個工作天內處理轉讓契約及物業買賣合約的加蓋印花申請(%)	98.0	99.9	99.0	**99.0**
在提交成交單據／租約當天加蓋印花(%)	98.0	99.5	99.0	**99.0**
在 3 個月內處理集團內部轉讓豁免印花稅申請(%)	85.0	99.8	90.0	**90.0**
商業登記				
新商業登記證				
經櫃位處理的申請於 30 分鐘內發出(%)	99.0	99.9	99.0	**99.0**
經郵遞或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提交的申請於 2 個工作天內發出(%)	99	100	99	**99**
在 1 個工作天內發出商業登記冊摘錄的核證本(%)	99	100	99	**99**
更改商業登記資料				
經櫃位處理的通知於 30 分鐘內更新(%)	97.0	99.7	99.0	**99.0**
經郵遞或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提交的通知於 5 個工作天內更新(%)	99.0	99.1	99.0	**99.0**

指標

	2018–19 (實際)	2019–20 (修訂預算)	**2020–21 (預算)**
利得稅			
評稅個案	499 000	447 000	**489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評稅個案	846	729	**794**
平均處理每項評稅個案的撥款(元)	690.4	848.1	**806.1**
薪俸稅			
評稅個案	3 017 500	2 828 000	**3 050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評稅個案	3 186	2 958	**3 184**
平均處理每項評稅個案的撥款(元)	160.4	182.1	**174.9**
物業稅			
評稅個案	677 000	621 000	**667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評稅個案	3 640	3 339	**3 567**
平均處理每項評稅個案的撥款(元)	138.7	158.6	**152.8**
個人入息課稅			
評稅個案	410 500	366 000	**430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評稅個案	3 232	2 837	**3 282**
平均處理每項評稅個案的撥款(元)	155.4	186.9	**166.5**
反對及上訴			
處理的反對及上訴個案	810	810	**81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反對及上訴個案	32	32	**32**
平均處理每個反對或上訴個案的撥款(元)	32,469	33,951	**35,062**
商業登記			
商業登記證(新證及換證)			
發出的登記證	1 517 800	1 580 000	**1 580 000**
平均每個職位發出的登記證	12 240	12 742	**12 441**
平均處理每份登記證的撥款(元)	42.5	43.0	**45.1**
商業登記冊摘錄			
發出的摘錄	421 700	420 000	**420 000**
平均每個職位發出的摘錄	14 541	14 483	**14 000**
平均處理每份摘錄的撥款(元)	32.0	34.0	**35.5**
印花稅			
加蓋印花的文件	1 725 500	1 800 000	**1 800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加蓋印花文件	13 273	13 846	**13 846**
平均處理每份加蓋印花文件的撥款(元)	35.4	38.4	**39.6**
遺產稅			
完成評審的個案	566	560	**56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個案	189	187	**187**
平均處理每個個案的撥款(元)	3,710	3,929	**4,107**

	2018–19 (實際)	2019–20 (修訂預算)	**2020–21 (預算)**
博彩稅			
處理的報稅表	275	275	**278**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報稅表	138	138	**139**
平均處理每份報稅表的撥款(元)	3,273	3,273	**3,597**
儲稅券			
購買或兌換儲稅券的交易次數	169 000	169 000	**169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交易數目	16 900	16 900	**16 900**
平均處理每項交易的撥款(元)	27.2	30.8	**31.4**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7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內，保障稅收和發展使用資訊科技的機會仍是稅務局優先處理的項目。稅務局將會：

- 繼續透過宣傳活動及提升服務，促使納稅人遵守稅務規定；
- 繼續推廣使用電子服務，並鼓勵納稅人更加善用稅務易服務；
- 處理就二零一九至二零課稅年度起生效的新稅務措施提出的申索，該等新措施包括申索扣除按「自願醫保計劃」已繳付的合資格保費，以及就已繳付的合資格年金保費和可扣稅強積金自願性供款提出的稅務扣減；
- 致力擴展香港的避免雙重課稅協定網絡；
- 繼續實施自動交換國別報告和其他措施，以落實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就打擊「侵蝕稅基及轉移利潤」而推出的方案；以及
- 繼續實施與各個相關稅務當局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的安排。

綱領(2)：收取稅款

	2018–19 (實際)	2019–20 (原來預算)	2019–20 (修訂)	**2020–21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77.5	186.6	188.9 (+1.2%)	**195.8** (+3.7%) (或較 2019–20 原來預算增加 4.9%)

宗旨

8 宗旨是以合乎成本效益的方式，收取有關條例所規定的應繳稅款。

簡介

9 這綱領涉及處理繳納和退還稅款的工作，以及追討欠稅。

10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內，稅務局繼續推廣電子繳稅服務。

11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8–19 (實際)	2019–20 (修訂預算)	**2020–21 (計劃)**
繳付稅款				
在 4 個工作天內向以電子方式繳稅者發出收據(%)	99	100	99	**99**
退還稅款				
多繳應付稅款個案－在 18 個工作天內退稅(%)	98.0	99.9	98.0	**98.0**
修訂評稅個案－在 10 個工作天內退稅(%)	98	100	99	**99**

指標

	2018–19 (實際)	2019–20 (修訂預算)	**2020–21 (預算)**
收稅			
繳款個案	3 421 400	3 600 000	**3 600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繳款個案	69 824	72 000	**69 231**
平均處理每個繳款個案的撥款(元)	9.2	9.4	**9.9**
退稅			
退稅個案	757 700	760 000	**690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退稅個案	23 678	25 333	**23 000**
平均處理每個退稅個案的撥款(元)	16.5	17.4	**19.6**
追稅			
完成追稅行動的個案	264 100	268 000	**268 000**
平均每個職位完成的追稅個案	898	905	**905**
平均完成每個追稅個案的撥款(元)	500.6	523.9	**541.4**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2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內，稅務局將會繼續推廣電子繳款服務。

綱領(3)：調查及實地審核

	2018–19 (實際)	2019–20 (原來預算)	2019–20 (修訂)	**2020–21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37.4	253.1	255.8 (+1.1%)	**264.0** (+3.2%) (或較 2019–20 原來預算增加 4.3%)

宗旨

13 宗旨是打擊逃稅行為，減低避稅的機會，並鼓勵納稅人遵守稅務規定。

簡介

14 這綱領下的工作涉及：

- 稅務調查、徵收罰款和提出檢控，以阻嚇逃稅行為；
- 實地審核，包括實地視察及查閱納稅人的會計記錄，並鼓勵納稅人遵守稅務規定；以及
- 審查避稅個案，否定不可接受的避稅方案，藉以維持香港的稅基。

15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稅務局繼續致力打擊逃稅及避稅行為，並使用以電腦輔助及按風險基準選取個案的程式，以協助識別高風險個案作審核及調查。

1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8–19 (實際)	2019–20 (修訂預算)	**2020–21 (計劃)**
稅務審核和調查				
在 2 年內完成的實地審核和稅務調查個案(%)	80.0	92.6	85.0	**85.0**

指標

	2018–19 (實際)	2019–20 (修訂預算)	**2020–21 (預算)**
實地審核及稅務調查			
完成的個案	1 802	1 800	**1 800**
評定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2,826.6‡	2,500.0	**2,5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個案	6.7	6.7	**6.7**
平均處理每個個案的撥款(元)	130,744	140,944	**145,444**
平均每個個案所徵收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1.6	1.4	**1.4**
平均每個職位所涉及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10.5	9.3	**9.3**
平均每元撥款所得的補繳稅款及罰款(元)	12.0	9.9	**9.5**
物業稅查核			
完成的個案	261 200	267 000	**338 000@**
評定的補繳稅款(百萬元)	133.4	119.0	**146.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個案	52 240	53 400	**67 600**
平均處理每個個案的撥款(元)	6.9	7.9	**6.5**
平均每個個案所徵收的補繳稅款(元)	511	446	**432**
平均每個職位所涉及的補繳稅款(百萬元)	26.7	23.8	**29.2**
平均每元撥款所得的補繳稅款(元)	74.1	56.7	**66.4**

‡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評定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的款額較高，是由於在該年度完成處理了某宗大額避稅個案。

@ 物業稅查核個案數目增加，是由於預計租約數目將會增加。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7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內，稅務局將會繼續致力打擊逃稅及避稅行為。

綱領(4)：納稅人查詢服務

	2018–19 (實際)	2019–20 (原來預算)	2019–20 (修訂)	**2020–21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9.6	30.9	31.3 (+1.3%)	**32.3** (+3.2%) (或較 2019–20 原來預算增加 4.5%)

宗旨

18 宗旨是為市民提供優質的服務，快捷準確地為他們提供所需的稅務資料，以促使市民遵守稅務規定。

簡介

19 這綱領的工作，涉及提供電話及櫃位查詢服務、透過互聯網提供個人化電子服務，以及調查市民的投訴。

20 為協助市民填妥報稅表，稅務局在二零一九年五月延長電話查詢服務時間：星期一至五延長服務時間 1.5 小時至晚上 7 時，另在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提供服務。此外，在繁忙期間，稅務局重新調配人手和聘請兼職員工，以加強日間電話查詢服務。

21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8–19 (實際)	2019–20 (修訂預算)	**2020–21 (計劃)**
詢問服務中心				
櫃位查詢的輪候時間不超過10分鐘				
繁忙時間內(%).....	95.0	98.9	98.0	**98.0**
非繁忙時間內(%).....	99.0	99.9	99.0	**99.0**
在3分鐘內回答接通的電話				
七月至四月(%).....	90.0	93.4	93.0	**93.0**
五月至六月(%).....	80.0	89.1	83.2	**83.0**
投訴				
在7個工作天內作出初步回覆(%).....	99.0	99.6	99.0	**99.0**
在15個工作天內作出詳盡的回覆(%).....	99	100	99	**99**
稅務易帳戶				
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提出的申請－在2個工作天內發出啓動密碼通知書(%).....	98	100	98	**98**
以電子方式繳稅－在2個工作天內發出電子收據(%).....	99	100	99	**99**

指標

	2018–19 (實際)	2019–20 (修訂預算)	**2020–21 (預算)**
櫃位查詢服務			
查詢	469 500	485 000	**457 000**
平均每個職位所處理的查詢	16 768	17 321	**16 321**
電話查詢服務			
查詢	1 525 800	1 655 000	**1 584 000**
平均每個職位所處理的查詢	41 238	44 730	**42 811**
投訴			
處理的投訴	256	300	**300**
平均每個職位所處理的投訴	85	100	**100**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2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內，稅務局將會繼續提供優質客戶服務和推廣更廣泛使用電子服務，讓納稅人可透過電子方式提交報稅表、查閱個人稅務資料、索取文件、通知稅務局更改個人資料，以及要求暫緩繳交暫繳稅和修訂評稅。

財政撥款分析

	2018–19 (實際) (百萬元)	2019–20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9–20 (修訂) (百萬元)	**2020–21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評稅職責	1,160.6	1,251.3	1,266.1	**1,319.6**
(2) 收取稅款	177.5	186.6	188.9	**195.8**
(3) 調查及實地審核	237.4	253.1	255.8	**264.0**
(4) 納稅人查詢服務	29.6	30.9	31.3	**32.3**
	1,605.1	1,721.9	1,742.1	**1,811.7**
			(+1.2%)	**(+4.0%)**
				(或較 2019–20 原來預算增加 5.2%)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350 萬元(4.2%)，主要由於員工薪酬遞增、填補職位空缺、增加 12 個職位和運作開支增加。

綱領(2)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90 萬元(3.7%)，主要由於員工薪酬遞增、填補職位空缺、增加 2 個職位和運作開支增加。

綱領(3)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820 萬元(3.2%)，主要由於員工薪酬遞增、填補職位空缺和運作開支增加。

綱領(4)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00 萬元(3.2%)，主要由於員工薪酬遞增、填補職位空缺和運作開支增加。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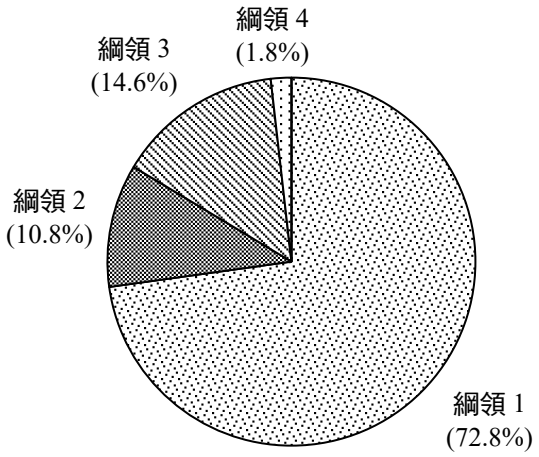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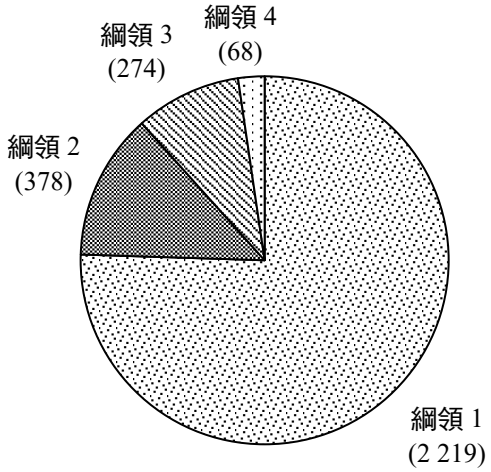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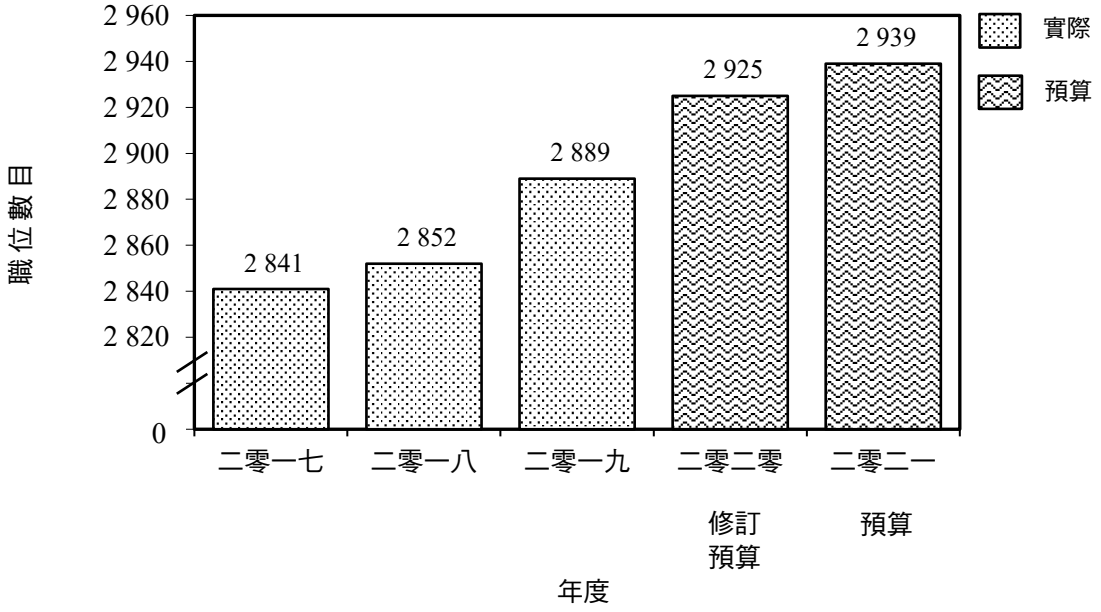

分目 (編號)		2018–19 實際開支	2019–20 核准預算	2019–20 修訂預算	**2020–21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602,316	1,702,302	1,722,527	**1,786,082**
189	儲稅券利息	1,610	18,000	18,000	**24,000**
209	特別法律費用	1,152	1,600	1,600	**1,600**
	經常開支總額	1,605,078	1,721,902	1,742,127	**1,811,682**
	經營帳目總額	1,605,078	1,721,902	1,742,127	**1,811,682**
	開支總額	1,605,078	1,721,902	1,742,127	**1,811,682**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稅務局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1,811,682,000 元，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9,555,000 元，而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206,604,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1,786,082,000 元，用以支付稅務局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稅務局的人手編制有 2 925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會增加 14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得超過 1,318,918,000 元。

4 **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8–19 (實際) ($'000)	2019–20 (原來預算) ($'000)	2019–20 (修訂預算) ($'000)	**2020–21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317,668	1,357,402	1,382,519	**1,427,472**
— 津貼	25,142	40,109	35,941	**37,985**
— 工作相關津貼	56	37	34	**58**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5,350	7,092	6,451	**7,558**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44,944	53,958	54,082	**65,284**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209,156	243,704	243,500	**247,725**
	1,602,316	1,702,302	1,722,527	**1,786,082**

5 **分目 189 儲稅券利息**項下的撥款 2,400 萬元，是供稅務局局長根據《儲稅券條例》(第 289 章)支付儲稅券利息。撥款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00 萬元(33.3%)，主要由於支付「有條件緩繳稅款令」的儲稅券利息的開支。

6 **分目 209 特別法律費用**項下的撥款 160 萬元，用以支付為追回稅款而登記訴訟書的法庭費用開支。